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緩徵及儘後召集申請表收繳通知

受文者：各院、系

一、 協請各院、系通知下列人員於 108 年 9 月 20 日前繳交緩徵或儘後召集申請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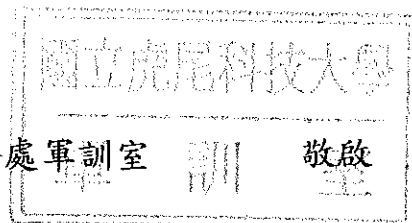
〈一〉 四技、研究所延畢同學請繳交緩徵申請表。

〈二〉 四技、研究所復學同學請繳交緩徵申請表。

〈三〉 四技、研究所同學已服完兵役〈82 年次以前服一年常備兵役〉、  
〈83 年次以後受二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〉請繳交儘後召集  
申請表。

二、 為確保同學在學期間免受兵役徵集及教育召集，請上述同學務必於 108 年 9 月 20 日前繳交緩徵或儘後召集申請表。

三、 若同學有兵役問題，請洽軍訓室兵役業務承辦人：廖玉峯教官，  
聯絡電話 05-6315163。



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7 日